信合社規模擬作重大改變
將限制設立區域社員人數
避免過分膨脹・不爲少數人壟斷

【台北訊】財政部初步決定參酌德、日等國模式，將信用合作社規模重新定位，並以限制信用合作社設立區域及社員人數的方式，使信用合作社的規模不致於過分膨脹，以免形成少數人壟斷。其後由財政部正擬研訂信用合作管理辦法修正案，已決定將信用合作社管理權從法修正後，由內政部正式移轉予財政部。

財政部表示，目前信用合作社的經營及管理健全化，避免產生不良現象，以期使信用合作社的經營及管理健全化，避免產生不良現象，以期使信用合作社的經營及管理健全化，避免產生不良現象，以期使